

海南省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学先进、带后进、转作风、促发展”会议召开

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攻坚克难 以担当作为比学赶超的实际行动 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功立业

冯飞讲话 刘小明主持 李荣灿杨晋柏出席

南国都市报7月1日讯 7月1日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4周年纪念日，海南省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学先进、带后进、转作风、促发展”会议在海口召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表彰先进、鞭策后进，激励广大干部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中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省委书记冯飞讲话，省长刘小明主持会议，省政协主席李荣灿，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杨晋柏等现职省领导出席。

会议通报表扬60名担当作为先进个

人和11个担当作为先进集体，通报6起不担当不作为典型问题。海口海关、文昌航天发射保障有限公司等先进集体代表和先进个人代表作交流发言，部分被通报单位代表作表态发言。

会议指出，受表扬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要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中再立新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立足岗位职责，锤炼工作作风，提升素质能力，当好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领跑者；帮助、激励、带

动更多干部提高思想认识、增强行动自觉，当好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示范者；自觉传承党的优良作风，当好新风正气的传播者。受通报的集体和个人要知耻后勇、深刻反思，以刮骨疗毒的决心抓好整改提升，深入剖析问题症结，痛定思痛抓整改，以点带面推动解决同一类问题，将问题清单转化为“成效清单”。

会议强调，全省广大干部要对标先进、见贤思齐，将担当精神融入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全过程，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争当改革攻坚的“排头

兵”；树牢正确政绩观，用干部的“辛苦指数”换取群众的“幸福指数”；守牢清正廉洁底线，筑牢拒腐防变之堤。各级各部门要撑腰鼓劲、保驾护航，为担当者干事创业营造良好氛围，完善干事创业考评机制，把敢不敢扛事、愿不愿做事、能不能干事作为识别干部、评判优劣的重要标准；完善教育培训机制，分领域分专题开展培训，选派干部到最艰苦的重点项目、最边远的基层一线“吃苦”“吃劲”；完善关心关爱机制，让干部在自由贸易港建设中心无旁骛、奋发有为。（沈伟）

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 研究加快建设教育强省工作

南国都市报7月1日讯 7月1日，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加快建设教育强省有关情况汇报，研究部署下一步工作。

省委书记冯飞主持会议，省委副书记、省长刘小明等省领导参加。

会议指出，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海南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对标《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系统梳理教育短

板，科学制定指标体系，聚焦解决突出问题，锚定目标快速追赶提升，建立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相适应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建设教育强省。

会议要求，要坚持长短结合、远近结合，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统筹资源配置，打通政策链条，用心用情用力解决老百姓急难愁盼教育问题，让“在家门口上好学”真正成为现实。要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坚持优质教育资源扩充与薄弱环节改善并重，实施“一市（县）两校一园”工程升级行动，加快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推动县域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要持续优化高等教育布局，聚焦金融学、国际法等领域，打造一批符合自由贸易港产业发展需求的特色优势学科，形成“多点开花”发展格局，持续推动高等教育整体跃升。要健全职业教育统筹协调机制，打破部门界限和学校类型界限，整合现有各类职业教育资源，凸显职教办学特色，推动形成同主导产业相匹配的省域职教体系。要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充分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开放政策优势，统筹推进

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争取更多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境外高校独立办学项目落地，进一步提升“留学海南”的影响力、竞争力。

会议还对校园安全相关工作进行部署，指出要充分发挥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强化监护人监护责任，加大司法救助力度，抓实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防溺水工作，筑牢学校、社会、家庭“三位一体”安全防线，营造平安健康的校园环境。

（沈伟）

国铁集团： 充电宝上火车 尚不需检查3C标识

新华社北京7月1日电（记者樊曦）坐飞机需要严查充电宝是否有3C标识，坐火车是否也有类似规定？记者7月1日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获悉，根据相关规定，只要充电宝额定能量不超过100Wh就可以携带上

火车。

日前，民航局发布通知，禁止旅客携带没有3C标识、3C标识不清晰、被召回型号或批次的充电宝乘坐境内航班，引发持续关注。对此，国铁集团有关负责人表示，与民航不同，铁路运输

执行的是2022年国家铁路局、公安部公布的《铁路旅客禁止、限制携带和托运物品目录》的相关标准。其中，在“限制随身携带的物品”中，规定标志清晰的充电宝、锂电池，单块额定能量不超过100Wh的除外，不在限制随身

携带的物品之列。

铁路12306客服人员也表示：“旅客乘坐火车，目前在充电宝查验方面不看是否有3C认证，也不看充电宝品牌，只要额定能量不超过100Wh就可以携带。”

海南拟推“商转公”贷款新政 减轻购房者利息负担

南国都市报7月1日讯（记者 易帆）为进一步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保障作用，减轻缴存职工住房贷款利息压力，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近日发布《海南省个人住房商业贷款转住房公积金贷款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根据《征求意见稿》，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可将尚未结清的个人住房商业贷款（以下简称“原商贷”）转为住房

公积金贷款（以下简称“公积金贷款”），贷款方式分为“带押直转”和“自筹结清”两种，灵活满足不同购房者的需求。

“带押直转”方式允许借款人在不提前结清原商贷的情况下，直接办理公积金贷款，但需在原商贷银行办理，并满足连续缴存公积金满3年等条件。“自筹结清”方式允许借款人跨行办理，但需先自筹资金结清原商贷，再申请公积金贷款。

《征求意见稿》规定，申请“商转公”贷款的借款人须连续正常缴存住房公积金，且原商贷已还款满12个月以上，无逾期记录。同时，所购住房需为海南省内的新建商品自住房，并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且无其他抵押或权利限制。

“商转公”贷款额度不得超过原商贷剩余本金和公积金贷款最高限额，且不超过房屋价值的60%。贷款期限不超过原商贷剩余期限，利率按国家规定的公

积金贷款利率执行。此外，海南省将根据公积金资金个贷率动态调整受理规模，确保业务平稳运行。

目前，《征求意见稿》正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登录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官网查阅全文，并于7月30日前反馈建议。意见可反馈至电子邮件：dkc_hngjj@hainan.gov.cn。信函地址：海口市美兰区世纪大道16号海南省住房公积金管理局110室贷款处。